

证券简称：东方电气

证券代码：600875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30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电气集团”）关于增持本公司股票计划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发布的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【证监发（2015）51 号】精神以及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公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》。东方电气集团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通过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方式增持本公司股票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即时成交数据，该等股份数量为 108400 股，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数的 0.005%；本次增持前东方电气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96606806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34%。上述两者合计 96617646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34%。

东方电气集团后续增持计划：东方电气集团拟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从 A 股市场上增持（含已增持的股份）不超过已发行股份数 2% 的本公司股份。

本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进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